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一册)

采购项目:	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项目(重发)
项目编号:	ZJZC-243063-2C
采购人:	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代理机构: 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温馨提醒

- 1、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
- 2、“商务和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涉及报价的内容，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3、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
- 4、不同响应文件上传的为同一网卡地址，或同一 IP 地址的为无效响应文件，并作为供应商之间串通响应处理！
- 5、供应商上传平台的是后缀为. jmbbs 的加密文件，递交给采购代理公司的是后缀为. bfbs 的备份文件，未及时解密的责任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20
第四章 评分办法和评审标准	33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3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项目（重发）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9 日 14: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C-243063-2C

项目名称：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项目（重发）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00000

最高限价（元）：3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

数量：1 项

预算金额（元）：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需采购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等。具体内容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 2024 年 05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1. 本项目采购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2. 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仅需浏览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

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3. 采购公告附件内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磋商响应无效责任自负。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9日14: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05月29日14: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开启前到“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进行供应商注册申请，并通过财政部门的终审后登记加入到“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必须注册并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

采购投标人库”。具体要求及注册申请流程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和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的“投标人注册申请”。（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子包号的磋商响应。（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响应。（4）落实的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138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贺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127536

质疑联系人：鲍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1275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环城西路北段 225 号真如中心 15 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百军、周俊辉、卢航燕、夏坤、吴凤珠、张晓亮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179087

质疑联系人：王家兴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179082

传真：0574-87179089、邮箱：tender06@126.com

3. 该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质疑环节，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处理的，可由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向采购人内部设置的采购监督机构反映。

政策咨询：何一平、冯华，0571-87058424、87055741

预算金额未达 100 万元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

第二章 采购需求

前附表

序号	项目	采购需求内容
1	采购内容	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项目（重发）
2	单位及数量	1 项
3	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详见本章内容。
4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详见本章内容。
5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它标准、规范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它标准、规范（如有）。
6	技术规格要求	详见本章内容。
7	服务要求	详见本章内容。
8	质量、安全要求	/
9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详见本章内容。
10	验收标准	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11	现场踏勘	/
12	演示时间及地点	/
13	样品要求	/
14	本项目的核心服务	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项目（重发）采购内容皆为核心服务。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备注
1	星光级半球摄像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1440@25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dB 宽动态，适应不同场景； 支持：场景变更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音频异常侦测，音频陡升侦测，音频陡降侦测； 支持最大 512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本地存储； 1 个内置麦克风，高清拾音；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 支持 1 路 DC12V，100mA 电源输出，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符合 IP66，IK10，可靠性高；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F1.2, AGCON)，黑白：0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 调节角度：水平：0°~355°，垂直：0°~75°，旋转：0°~355°。 补光灯类型：红外灯 ★补光距离：红外（激光）摄像机在 30 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红外波长范围：850nm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子码流：H.265/H.264/MJPEG 网络：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GB 内置麦克风：支持 1 个内置麦克风 音频：1 路输入（Line in），最大输入幅值：3.3Vpp，输入阻抗：4.7kΩ，接口类型：非平衡 1 路输出（Line out），最大输出幅值：3.3Vpp，输出阻抗：100Ω，接口类型：非平衡 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V，30mA） 复位：支持 电源输出：DC12V，100mA 电源输出，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电流及功耗：DC：12V，0.6A，最大功耗：7.2W PoE：IEEE802.3af，CLASS3，最大功耗：9W 主码流支持 2560x1440@25fps。 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内置麦克风，1 个 SD 卡槽，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3-2006 中试验等级 3 的规定。（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A 的规定。（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A 的规定。（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26 台	

2	星光级桶型摄像机	7T 轻智能筒型摄像机 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人脸抓拍模式，道路监控模式，Smart 事件模式 Smart 事件模式：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运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拿取侦测，物品遗留侦测，场景变更侦测，音频陡升侦测，音频陡降侦测，音频有无侦测，虚焦侦测。其中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为深度学习算法，支持联动声光预警 鳞镜补光：采用隐藏式灯珠设计，通过鳞甲密布排列形成的镜面反射出光，见光不见灯；增加发光面积，降低聚光效果，补光柔和均匀 系统功能：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GB/T28181 和 E-HOME 协议接入；支持三码流技术，支持同时 20 路取流； 宽动态：支持宽动态范围达 120dB，适合逆光环境监控 图像相关：支持 400 万像素@25fps 实时帧率，图像更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并具有多种白平衡模式，适合各种场景需求 安全服务：支持三级用户权限管理，支持授权的用户和密码，支持 IP 地址过滤 接口功能：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GB；支持 10M/100M 自适应网口；支持一对报警输入输出 宽动态：120dB ★传感器类型：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内置 GPU 芯片。（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F1.2，AGCON），0LuxwithLight；黑白：0.001Lux@（F1.2，AGCON），0LuxwithIR 补光距离：白光：普通监控：最远可达 30m，人脸抓拍/识别：最远可达 5m 红外：普通监控：最远可达 50m，人脸抓拍/识别：最远可达 10m 补光灯类型：鳞镜补光，默认红外，可切换至暖白光，4 颗灯珠 红外波长范围：850nm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 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网络：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GB 音频：1 路输入（Linein），1 路输出（Lineout），2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 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V，30mA） 复位：支持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存储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供电方式：DC：12V±20%，支持防反接保护 防护：IP67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2 台	
---	----------	--	------	--

3	室内半球防爆摄像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1440@25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支持 Smart 侦测，10 项行为分析，4 项异常检测 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 Smart265/264 编码，可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有效节省存储成本 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距离最的远可达 30m 支持最大 256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本地存储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S 型号支持），1 个内置麦克风 支持 1 路 DC12V，100mA 电源输出，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仅 FV3-IS 型号支持） 支持 PoE 供电（FV3 型号支持） 符合 IP66，IK10，可靠性高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8 台	
4	高空全局球型摄像机	400 万+600 万 25 倍拼接臻全彩枪球 600 万拼接臻全彩枪球一体机 ★摄像机内置不少于 3 个镜头，可输出至少一路全景视频和一路细节视频，其中全景内置不少于 2 个镜头，细节内置 1 个镜头（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全景内置 2 个镜头，光圈不小于 F1.0，具有不小于 1/1.8 靶面尺寸，内置 4 颗补光灯（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切换：【全景】人员密度检测，Smart 事件；【细节】全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 支持 AR 功能，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 500 个 AR 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 适用于城市道路、路口、路段、广场、操场、服务区、停车场、景区、江面、湖面等 Smart 事件：支持全景路对设定区域进行布防，当检测到目标时联动细节摄像机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实现周界布防，全景 Smart 事件检测距离 50 米 支持声光警戒，报警联动白光闪烁报警和声音报警，声音内容可选 人员密度检测：全景支持人员密度检测功能，输出实时人数概况及拥堵等级，可根据人数和占比配置密度等级 全抓拍：细节支持人、非机动车、车辆混行检测，可同时对人、非机动车、车辆进行抓拍并可对车牌识别提取 道路监控：细节支持车辆检测（支持车牌识别，车型/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识别）和混行检测 支持点击全景画面联动特写镜头，手动跟踪运动目标公章 ★设备全景通道可对设定区域进行布防，当检测到目标时联动细节摄像机可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全景通道区域入侵检测最远距离为 50m（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 GB35114 安全加密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 progressivescanCMOS，【细节】1/1.8 " progressivescanCMOS 最低照度：【全景】彩色 0.0005Lux@(F1.4, AGCON)，黑白 0.0001Lux@(F1.4, AGCON)，0LuxwithIR；【细节】彩色 0.0005Lux@(F1.3, AGCON)，黑白 0.0001Lux@(F1.3, AGCON)，0LuxwithIR；	3 台	

		变倍：数字变倍：【全景】不支持；【细节】16 倍 光学变倍：【细节】25 倍 焦距：【全景】2.8mm；【细节】6.0~150mm 视场角：【全景】水平 190° ±5°，垂直 80° ±5°；【细节】58.5° ~3° 白光照射距离：30m 补光灯距离：【全景】30 米；【细节】200 米 防补光过曝：支持 水平范围：【全景】不支持；【细节】0-360° 垂直范围：【全景】12° ~24°；【细节】-20-90° 水平速度：【全景】不支持；【细节】水平键控速度：0.1° -160° /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 /s 垂直速度：【全景】垂直键控速度可设；【细节】垂直键控速度：0.1° -120° /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 /s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全景】 50Hz：25fps（3680×1656，3632×1632）；60Hz：30fps（3680×1656，3632×1632） 【细节】 50Hz：25fps（2560×1440，1920×1080，1280×960，1280×720） 60Hz：30fps（2560×1440，1920×1080，1280×960，1280×720） 视频压缩标准：H. 265, H. 264, MJPEG 宽动态：【全景】数字宽动态；【细节】120dB 超宽动态 网络接口：支持 100M 网络数据，RJ45 网口，自适应网络数据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SD 卡插槽，支持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最大支持 256G 报警：7 路报警输入 报警输出：2 路报警输出 音频：1 路音频输入，音频峰值：2-2.4V[p-p]，输入阻抗：1kΩ ±10% 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线性电平，阻抗:600Ω RS-485：采用半双工模式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电源：DC36V/1.67A 电源接口类型：直流供电 工作温湿度：-40℃~70℃；湿度小于 95% 喇叭温度-30℃~55℃ 除雾：支持 功耗：最大功耗：55W（其中【全景】加热 6W，补光灯 4W；【细节】加热 6W，补光灯 8W） 防护：IP67；6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 GB/T17626.2/3/4/5/6 四级标准；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5	拾音器	频率响应 20Hz~20KHz 指向特性全指向性 信噪比 75dB（1 米@40dB 音源 SPL） 动态范围 94dB（1KHz at MaxdB SPL） 的大承受音压 120dB SPL（1KHz，THD3%） 输出阻抗 600 欧姆非平衡 输出信号幅度 2.5Vpp（Max） 麦克风 ECM 电容麦克风 信号处理电路线性处理，带通滤波	4 台	

		保护电路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 驱动能力线性驱动 0.5W，可直连 DVR、耳机、有源音箱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线护套线（电源、音频、公共地） 传输线缆 3 芯 0.5mm2RVVP 屏蔽电缆 电源电压直流稳压电源 DC12V（9V-15V） 电源电流 20mA 工作环境温度-25℃~55℃ 颜色氧化本色 外壳材质铝合金 符合标准 CE 标准，IS09000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6	监控音响	户外壁挂音柱 额定功率 20W/4Ω 灵敏度 90dB±2dB 内置喇叭单元高保真喇叭 频率响应 100Hz~17KHz 输入电压 DC10V-15V/2A 输入阻抗 10KΩ 防护等级 IP66 接口类型音频输入 传输线缆 USB 公头；2 芯音频输入口；三组 2 芯报警开关量；圆口电源线 使用温度-15℃~55℃ 重量净重 3.02kg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4 台	
7	双鉴探测器	12m/85.9 全范围 RIP 辅以 24GHz 微波探测 10m 内 10Kg 防宠 支持自动灵敏和数字温度补偿 光学密封，下视窗保护 9-16v 宽电压和防反接保护 CCC 认证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4 台	
8	控制键盘	配套分线报警主机使用，支持防区状态 LED 实时显示。 支持布防/撤销，消警，旁路/旁路恢复，工程测试，编程，子系统操作，继电器操作，主机状态查询。 标称电压：12VDC RS-485:485 通讯方式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4 套	
9	现场报警主机	具备社会公共安全认证证书 4 级 8 个板载有线防区，可扩展至 48 个（其中 40 个可以无线防区） 4 个板载触发器输出，可扩展 48 个 支持通过网络，电话线，4g 传输报警数据（搭配 CMK-4G 模块）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	4 套	

		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0	现场声光报警	额定工作电压：12v 工作电压范围：9-15v	4 套	
11	现场声光报警摄像机	传感器类型：1/2.7"ProgressiveScan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F1.2，AGCON），0LuxwithLight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 宽动态：数字宽动态 红外波长范围：850nm 防补光过曝：支持 补光灯类型：智能补光，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 补光距离：红外光最远可达 30m，白光最远可达 30m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子码流：H.265/H.264/MJPEG 音频：1 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存储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供电方式：DC：12V±25%，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IEEE802.3af，Class3 电流及功耗：DC：12V，0.42A，最大功耗：5W PoE：IEEE802.3af，CLASS3，最大功耗：6.5W 电源接口类型：Ø5.5mm 圆口 防护：IP66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4 套	
12	光模块	千兆单模双纤	1 对	
13	半球支架	国标，铝合金	60 台	
14	壁装 L 型支架	国标，主杆采用优质热镀锌钢管 60mm 直径，壁厚 2.0mm，横臂 40*40mm 方形管，表面工业级烤漆防锈绝缘，线子全部在管子里走，顶部防雨帽防接头进水；	6 台	
15	硬盘录像机	4U 机架式 24 盘位网络硬盘录像机，整机采用短机箱设计，搭载 1+1 冗余电源 【硬件规格】 存储接口：24 个 SATA 接口，支持硬盘热插拔，可满配 20TB 硬盘 视频接口：2×HDMI，1×VGA 网络接口：4×RJ451000Mbps 电口；2×SFP 千兆光口 报警接口：16 路报警输入，9 路报警输出（其中第 9 路支持 CTRL12V） 反向供电：1 路 DC12V1A 串行接口：1 路 RS-232 接口，1 路全双工 RS-485 接口 USB 接口：2×USB2.0，2×USB3.0 扩展接口：1×eSATA 【产品性能】 输入带宽：400Mbps 输出带宽：256Mbps 接入能力：128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16×1080P 显示能力：最大支持 4K+1080P+1080P 三异源输出	2 台	

		RAID 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 ★具有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千兆 RJ45 网络接口；2 个千兆网络光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可接入 RS485 键盘）、1 个 eSata 接口；1+1 冗余电源；具有 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其中第 9 路支持受控直流 12V 输出）、具有 1 路直流 12V 输出接口（12V1A）、可内置 24 块 SATA 接口硬盘（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主板支持 3 通道输出，包括 HDMI1、HDMI2、和 VGA，各输出口均支持显示系统主菜单；且每路均可分别进行预览、录像、查看及配置操作。HDMI1、HDMI2 支持同时 4K (4096×2160) 异源输出； ★可同时解码输出 24 路 2MP、H.265 编码、25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解码输出 2 路 32MP、H.265 编码、25fps、8160×3616 格式的视频图像（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6	硬盘录像机	硬件规格：3U 标准机架式 2 个 HDMI，2 个 VGA, HDMI+VGA 组内同源 16 盘位，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 报警 IO：16 进 8 出 支持 RAID0、1、5、10，支持全局热备盘 软件性能： 输入带宽：320M 64 路 H.264、H.265 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 支持 H.265、H.264 解码 Smart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实时计数提醒，并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用户可以点击报警图标，查看报警详情列表，可在列表中快速查看报警关联的录像。当有新事件发生时计数自动累加，当用户查看后计数自动清零（以公安部或公安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为准）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 台	
17	硬盘	8t, 3.5 英寸，接口：sata, 7200rpm, 缓存 256	58 块	
18	300 路视频平台授权	一、视频预览 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 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辅屏预览（1 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输出控制的能力； 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如：针对热成像设备温度信息实时展示）； 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 5、支持全景视频监控预览能力，支持球型鹰眼、全景摄像机的全景模式； 二、录像回放 1、支持录像计划管理能力，支持实时录像计划、录像回传计划；	1 项	

		2、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 三、图片监控 1、支持视频预览与图片实时监控模式切换能力，实现图片监控模式； 2、支持图片查询回放能力，实现按监控点、时间段展示抓拍图片； 3、支持图片自动播放能力，支持图片自动播放速度可设置； 4、支持图片下载能力； 四、视频上墙 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 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 五、视频事件 1、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可按计划模版进行布防，事件类型包括移动侦测、视频丢失、视频遮挡、报警输入、报警输出；监控点最多管理容量为 1000000 路 支持全景摄像机，实现 360 度的全景监控，可以对全景区域内的多个目标进行穿越警戒面、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行为的检测 支持在预览监控点画面时进行一键上墙、云台控制、语音对讲 支持视频画面叠加水印，包括视频预览、录像回放、即时回放、录像剪辑、手动录像和录像下载时叠加 支持设备录像回传至中心存储，可以支持计划回传和手动回传两种模式。 ★要求接入学校现有的安防监控平台，提供承诺书或平台厂商出具的无缝对接证明。		
19	校时服务器	(晶振+ARM+北斗+GPS+NTP+1*1 路 IPPS+1GbE×2)/1U 推荐 EBG 行业及边缘场景使用，推荐前端接入规模 500 路以内使用 产品特点： 精密的校时精度 超高守时能力 支持 GPS、北斗、上级 NTP 校时（默认北斗） 支持多网域校时 产品小型化、安装方式多样 支持双机热备方案 处理器：ARM 处理器 同步精度：卫星同步精度纳秒级；NTP 同步精度毫秒级； 内存：128M 授时容量：500 次/每秒（默认 NTP1~2 端口绑定，实现网口高可用） 授时精度：≤1ms 授时频段：GPS:1575.42±1.023MHz，北斗:1561.098±2.046MHz 接口：2 个 NTP 授时端口（RJ45）：NTP1~NTP2，对外授时接口，位于机箱前部，支持网口绑定； 1 个 GPS/BD 天线接口：位于机箱后部； 1 个串口（RJ45）：调试使用，位于机箱前部； 1 个 NTP 输入口（RJ45）：上级 NTP 设备输入使用，位于机箱前部； 1 个管理口（RJ45）：接入网络，进入校时软件管理页面； 1 个 1PPS 输出口：支持 1 路 1PPS 时间输出 指示灯： 电源指示灯，标识 PWR，绿：有外部电源输入，灭：无外部电源输入； 卫星指示灯，标识 GNSS，绿：卫星搜星正常，灭：卫星搜星异常； NTP 输入状态指示灯，标识 NTPINP，绿色常亮：NTP 输入正常，绿色闪烁：锁定 NTP 输入源，灭：未同步； 授时状态指示灯，标识 SYNC，绿色常亮：设备正常输出，绿色闪烁：设	1 台	

		备守时输出，灭：未同步。 电源电压：90-240V/55Hz±8Hz10w 机箱：1U 机架式或壁挂式 工作温度：-40℃--+85℃ 工作湿度：5%—95%无凝结 机箱尺寸：191*260*36.5mm(设备)，在不影响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尺寸偏差率不超过 5%。 重量：≤1KG 软件功能： 设备上电或重启后，系统自启校时服务 支持 BD/GPS 模式对待授时设备进行授时 支持对监控设备（DVR、NVR、网络摄像机）、服务器进行授时 支持双机心跳监测互备功能 支持上级 NTP 设备输入级联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20	天线	30 米	1 条	
21	24 口 poe 交换机	千兆 POE 电口≥24 个，千兆 SFP 光口≥4 个； 支持 IEEE 802.3af/at 供电标准，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370W Console 口≥1 个 工作温度：0° C~45° C 存储温度：-40° C~70° C 相对湿度：10%~90% RH 无凝结 交换性能≥336Gbps 包转发率≥96Mpps 支持交换机端口设置为信任端口或非信任端口，非信任端口也可设置白名单响应 DHCP 报文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当 EEE 使能时，从而大幅度的减小端口在该阶段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支持 MAC 地址≥8K 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 支持源 MAC 地址过滤 支持接口 MAC 地址学习个数限制 ARP 表≥2046 组播条目≥500 支持 IGMP Snooping 支持防网关 ARP 欺骗 支持端口保护、隔离 支持防止 ARP 攻击功能 支持 HTTPS 支持 SNMPv1/v2c/v3 支持 WEB 网管特性 ★（若存在双参数，以较小参数为准）以上需提供官网截图证明和链接证明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7 台	

22	16 口 poe 交换机	千兆 POE 电口≥ 16 个， 千兆 SFP 光口≥ 4 个； 支持 IEEE 802.3af/at 供电标准，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geq 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geq 370W$ Console 口≥ 1 个 工作温度：0° C~45° C 存储温度：-40° C~70° C 相对湿度：10%~90% RH 无凝结 交换性能$\geq 336Gbps$ 包转发率$\geq 96Mpps$ 支持交换机端口设置为信任端口或非信任端口，非信任端口也可设置白名单响应 DHCP 报文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当 EEE 使能时，从而大幅度的减小端口在该阶段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支持 MAC 地址$\geq 8K$ 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 支持源 MAC 地址过滤 支持接口 MAC 地址学习个数限制 ARP 表≥ 2046 组播条目≥ 500 支持 IGMP Snooping 支持防网关 ARP 欺骗 支持端口保护、隔离 支持防止 ARP 攻击功能 支持 HTTPS 支持 SNMPv1/v2c/v3 支持 WEB 网管特性 ★（若存在双参数，以较小参数为准）以上需提供官网截图证明和链接证明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 台	
----	--------------	---	-----	--

23	10 口 poe 交换机	千兆 POE 电口≥8 个， 千兆 SFP 光口≥2 个； 支持 IEEE 802.3af/at 供电标准，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140W Console 口≥1 个 工作温度：0° C~45° C 存储温度：-40° C~70° C 相对湿度：10%~90% RH 无凝结 交换性能≥256Gbps 包转发率≥27Mpps 支持交换机端口设置为信任端口或非信任端口，非信任端口也可设置白名单响应 DHCP 报文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当 EEE 使能时，从而大幅度的减小端口在该阶段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支持 MAC 地址≥8K 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 支持源 MAC 地址过滤 支持接口 MAC 地址学习个数限制 ARP 表≥2046 组播条目≥500 支持 IGMP Snooping 支持防网关 ARP 欺骗 支持端口保护、隔离 支持防止 ARP 攻击功能 支持 HTTPS 支持 SNMPv1/v2c/v3 支持 WEB 网管特性 ★（若存在双参数，以较小参数为准）以上需提供官网截图证明和链接证明 ★成交人在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设备的序列号，供业主单位在设备官网查询，设备质保期须满足 5 年，按到货时间算起。（此项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2 台	
24	超五类网线	超五类，国标	41 箱	
25	报警线材	rvv4*1.0，国标	200 米	
26	12u 墙柜	12u 机柜，壁挂式，静电喷塑。	5 个	
27	室外不锈钢箱	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尺寸：600*500*180mm（高*宽*深）。	2 个	
28	配线架	超五类非屏蔽配线架，1U，24 口	7 个	
29	理线架	理线槽，1U	16 个	
30	跳线	符合 ISO/IEC11801 及 TIA/EIA-568A 标准	150 条	
31	pvc 管	阻燃 PVC 线管	4000 米	
32	辅材	插线板、膨胀，接头，标示标签等	1 项	
33	安装调试费用		1 项	

二、商务条款

序号	内 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后 30 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不能影响采购人正常的教学工作。
2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3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1%。 2、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 3、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 4、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最终验收后。
▲4	付款方法和条件：合同签订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待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5	1.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2. 质量保证期（或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免费质保期，除第二章《采购需求》中已注明质保期的设备外，其余全部产品质保期为 5 年。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负责免费解决设备使用问题、调试、技术支持、维护、软件升级等。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供应商免费技术服务和维护。 3. 从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免费定期维保，维保周期不少于每学期(6 个月)两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 免费为客户开展技术培训和相关工作人员培训，提供详细产品操作规程，要求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提供技术咨询、故障报修等服务。 5. 若发生突发性事故，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电话后，半小时内作出响应，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通过远程诊断系统可以解决的故障除外），如果不能修复，则提供同样备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产品修复。
▲6	授予合同：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及成交通知书确定的金额签订合同。
▲7	违约责任： 1、成交人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采购人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滞纳金；成交人逾期10日不能交货的，视为成交人不能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成交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8	其他：供应商所投产品及软件必须与采购人原先的监控设备及系统兼容，如在履约时，产品不能与原先的监控系统兼容，视其违约，取消其成交资格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磋商报价及费用： 1) 供应商须报完成招标内容及要求所提供的服务过程中涉及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备费、材料费、人工费、安装费、运费、售后服务、管理费、利润、风险因素、规费、税金、备品备件、招标代理服务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的费用。 2) 最高限价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超出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成交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招标公司根据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规定的服务招标费率标准下浮20%，按照成交总金额，向成交人收取招标服务费，不足伍仟按照伍仟收取。 备注：本项目所有款项汇入的账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孔浦支行 户名：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号：40030122000275085
2	响应文件组成与份数：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响应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3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公示网站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	合同签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30日内
5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6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开标日起90天。
解释：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采购邀请、响应、评审、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
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单位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磋商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所需货物等。
4.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5.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四）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五）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六）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七）特别说明：

- ▲1. 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的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供应商使用相同制造产品（相同制造产品是指磋商文件中指定的“核心产品”）作为其项目的一部分，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八）关于分公司参加磋商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外，不允许分公司参加磋商。

（九）关于知识产权

1、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磋商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磋商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十）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面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

4、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见本采购文件第一章有关联系方式。

5、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二、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采购需求
- 3、供应商须知
- 4、评审标准
- 5、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6、响应文件格式
- 7、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规定信息发布网站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规定信息发布网站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 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逾期提出的将不予受理。对磋商文件的异议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注明日期。

没有提出异议且又参与了该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资格文件：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特定的资格要求：无。

2、商务技术文件

（1）磋商函（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采购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4）供应商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5）第四章评审标准中需提供的材料；

（6）供应商认为有需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3、报价文件：

（1）初次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2）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5）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见附件）。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磋商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报价要求

1、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4、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响应文件要求有目录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磋商，供应商应准备以下响应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响应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 份。

（2）以 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 份。

3、电子响应文件：

3.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5、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6、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六）响应文件的包装、提交、修改和撤回

1、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2、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3、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下同）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七）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①响应文件分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②“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文件后缀为：jmbs）。

③“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后缀为：bfbs（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④响应文件的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在下一顺位的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规定解密时间内无法解密时，供应商若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递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由采购代理机构上传“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进行异常处理，并对“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未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其余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继续有效，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 A、“政府采购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B、“政府采购云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C、“政府采购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D、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E、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四、磋商程序

（一）磋商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可以参加磋商。

（二）磋商程序：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报到，并提交响应文件。

2、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被拒绝。

3、磋商小组依照顺序与进入磋商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即本磋商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即本磋商文件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补充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或补充文件）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标准）；

5、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本项目的第一成交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本项目的第二成交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三的供应商为本项目的第三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具体评定原则如下：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抽签决定成交候选人。

6、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上公布成交结果。

五、磋商程序：

1、电子磋商程序：

（1）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资信技术的评审工作。

（3）符合性审查、资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资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资信技术评审后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名单。

（4）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在线磋商。

（5）磋商结束后，开启符合性审查、资信技术评审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初次报价文件，经磋商小组评审及磋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采

购代理机构向各磋商响应供应商发出最终报价文件通知,由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填写最终报价加盖公章并上传。

(6) 最后报价是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 已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若因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导致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允许供应商退出磋商。

(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评审得分相同,则报价低者为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则由抽签决定成交候选人。

(9) 评审结束后,公布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注: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即本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即本磋商文件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在线询标的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响应文件(或补充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加盖公章。递交的响应文件(或补充文件)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磋商程序,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 若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该供应商递交的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电子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2.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2.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4) 未开启的备份响应文件现场予以退还。

(5) 供应商上传政采云平台的pdf版本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与政采云系统中供应商填写的内容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应以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内容为准。

六、评审

（一）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采购人代表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二）评审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三）评审程序

1、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问,供应商要向磋商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磋商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做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 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为所有磋商小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磋商小组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5)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评审成员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磋商小组组长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磋商小组按评审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同时起草评审报告。

3、响应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但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限期内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响应无效。供应商澄清、说明或更正后,不影响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审查中,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自然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自然人无需提供)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2) 响应文件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3)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2) 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与磋商文件成交“▲”的条款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响应文件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方案的;

4)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磋商报价具有选择性;

(4) 磋商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磋商活动的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五) 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5、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磋商报价与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为准。

（六）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评审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五章：评审标准》。

（七）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八）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供应商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九）磋商小组成员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十）评标过程的监控

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

2、开标后到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所有涉及磋商小组名单以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比较等情况，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成交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 2 日 24 时止）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其它原因被依法撤销成交资格，则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八、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响应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成交资格。

3、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九、履约验收

采购人负责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行为进行验收。

四、特别说明

1、本项目 非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小微企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以下简称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6、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工程项目为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小微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1、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2、《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交，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自行采集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划分类型信息填入相应栏目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第四章 评分办法和评审标准

本办法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结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次评标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或视同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一. 总则

本次磋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磋商活动及当事人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 评审组织

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内容特点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磋商小组。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三. 磋商程序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四. 评审程序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五.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表

评分项及分值		供应商	分值
商务和技术分 70分	技术参数响应性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响应性情况进行评议打分：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完全符合的得 20 分。每负偏离一条标“★”技术条款，扣 1 分；每负偏离一条技术条款，扣 0.5 分，扣分值超过本项满分分值，作无效标处理。 注：技术参数中有需要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的，将视作条款负偏离。		20 分
	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 1、详细且有明确的实施方案，有合理的项目进度安排计划，能保证本项目能按时完成，且切合实际，内容明晰、简练，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实施需求的得 6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可行，符合本项目实际实施要求的得 4.5 分； 3、项目实施方案一般，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实施要求的得 3 分； 4、项目实施方案片面不切合项目实际，内容冗杂、多余的得 1 分； 5、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6 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6分）： 1、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以及重点难点分析理解全面深入，解决方案切实可行的得6分。 2、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以及重点难点分析基本详细全面，解决方案较为可行得4.5分。 3、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以及重点难点分析思路基本明了，解决方案基本可行但不合理的得3分。 4、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以及重点难点分析思路较为混乱，解决方案存在漏洞的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6分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标项采购内容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从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议： 1、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强、考虑充分恰到好处，措施有效得5分。 2、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考虑不够充分，措施不够有效得3分。 3、方案存在缺漏，内容较为片面，方案可行性不高，措施存在漏洞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5分
	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议： 1、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措施切实可行、与采购需求相互对应，响应及时，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服务承诺全面具体的得5分。 2、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方案内容较为简单笼统，考虑不够全面，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响应存在一定不足，与采购需求存在一定偏离，服务承诺有一定偏离实际需求的得3.5分。 3、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方案涵盖的各项服务内容存在一定量的缺项、漏项，响应时间与实际需求存在偏离的得2分。 4、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方案存在缺陷，可能会影响项目最终实施目标的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5分
	项目组人员配备及管理方案 1、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具有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2、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具有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3、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之外）：具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IT服务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网络工程师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 注：响应文件须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自开标之日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为满足得分条件的团队成员缴纳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分
	维护方案 针对本项目后续设备运行环境出现故障或意外情况导致不能正常运行时，供应商所提出的各项维护处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维护处理方案全面具体、保障性强，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5分。 2、维护处理方案一般、保障性一般，刚好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5分。 3、维护处理方案较少、保障性较弱，不能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2分。 4、维护处理方案不够完整具体、内容较为片面、与采购需求存在偏差的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5分

	培训资料与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标项采购内容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培训资料与培训方案，包含培训手册、操作规程、培训时间、人员安排等进行综合评议： 1、培训资料齐全、培训方案全面具体、人员安排有效可行的得 5 分。 2、培训资料较为齐全、培训方案较为全面具体、人员安排不够成熟的得 3 分。 3、培训资料不够齐全、培训方案不够全面具体、人员安排不足的得 1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标项采购内容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售后服务方案等是否完善进行综合评议： 1、售后服务机构完善、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具体的得 5 分。 2、售后服务机构较为完善、售后服务方案较为全面具体的得 3 分。 3、售后服务机构不够完善、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全面具体的得 1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5 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 ISO27701 隐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业绩 供应商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签订日期）起至今，具有校园监控或入侵报警装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 2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分
价格分 30 分	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300000 元，响应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参与评审的价格=评标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 10% 基准价得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30%×100 （保留二位小数）	30

注：1、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2、各磋商小组成员自行按以上参考分值评分。3、重大事件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须有三分之二或以上的磋商小组签字认可。

六、定标

（一）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 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如有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成交公告。

4. 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或其它原因被依法撤销成交资格，则采购人可确定排名次之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与保密

1.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

2. 开标后到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所有涉及磋商小组名单以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比较等情况，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八、合同授予：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金额变更范围内，如需审批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有权变更采购项目的数量和服务内容，但不能对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附件。

4. 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重新招标。

5. 成交人如不遵守磋商文件或响应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报诚信状况。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138 号
乙方：
地址：
招标编号：
招标日期：
合同编号：

一、内容、要求和金额：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配置清单附后)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原产地及品牌	使用单位
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所有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维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利润、税金、技术培训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的所有费用。

二、付款方式及条件

1、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以作为其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 (1) 履约保证金金额：
- (2) 履约保证金形式：
-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
- (4)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收件人：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2、付款方式：_____。

3、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名称：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地址：_____，电话_____

增值税税率：

4、以上款项由甲方汇入乙方指定的如下帐户内：

户 名：

帐 号：

开户银行：

5、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过合同金额。

三、设备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乙方应当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将货物交付甲方并安装调试完毕(乙方负责免费将原有待报废设备搬出)，乙方必须同时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保修卡、软件光盘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附件。
2. 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坚固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运输中发生损害。
3. 如因甲方通知延后安装，安装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4. 若甲方原因影响进度，则乙方的到货交付日期顺延。
5. 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6.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四、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在设备安装过程提供衔接事务，提供符合设备正常使用的场地和环境。
2.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组织办理验收和款项支付。

五、乙方义务

1. 负责设备的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服务及相应费用等。
2. 选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负责本项目的安装调试。
3.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5. 本合同范围的标的，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标的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售后服务

1. 乙方保证对所提供的产品实行 年免费保修（免费上门服务），维保周期不少于每学期(6个月)一次，设备附带的软件终生免费升级，维修响应时间为接到用户保修电话后 小时内作出响应，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解决（通过远程诊断系统可以解决的故障除

外)。如不能修复,则提供同样备品免费供甲方使用,直至产品修复。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未及时派员维修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予以扣除产生相关费用。

2. 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计算,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保修期内因货物、软件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商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全部合同款的利息损失及银行手续费等)。

3. 保修期过后由乙方提供维修服务。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且年维护费不得高于成交价格的5%。

4. 乙方应当承担因设备故障原因造成的甲方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赔偿责任。

5. 乙方免费为甲方开展技术培训和相关工作人员培训,提供详细产品操作规程,乙方应提供7×24小时电话响应(电话:),提供技术咨询、故障报修等服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售后服务期内,乙方应指定专人(姓名: ,联系方式:)负责与甲方保持长期的联系与服务。

七、设备验收及风险转移

1. 验收标准:按下列第()项执行:

(1) 按照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 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 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 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2. 由于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甲方拒绝受领或退货的,设备的风险仍由乙方承担。

3. 开箱验收:由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乙方不得事先拆封原厂商包装,否则甲方可拒绝接收设备且可以单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由此而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4.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5.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6. 风险转移:乙方需对所有设备购买保险,设备在乙方送货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在乙方送货后因乙方或乙方设备的自身原因造成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因甲方人为破坏造成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应当在送货前告知甲方关于

设备的存放条件及保管要求，因乙方未告知情况下造成的设备毁损、灭失，该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八、设备的安装调试

1. 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后，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进行安装调试后的验收。

2. 设备功能验收

- (1)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的当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后的验收，如验收不合格，乙方须重新进行安装调试，并再次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通知，经甲方两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2) 功能验收合格后，应由甲乙双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确认。《验收报告》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水灾、火灾、台风、地震及双方同意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缔约过失责任

本合同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乙方应标时应当知悉，缔约过失条款独立于本合同提前成立并生效。成交通知发出后乙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签订本合同，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20% 的缔约过失责任，并按损失额赔偿甲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乙方应付给甲方每日按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无特殊理由延迟交货 10 日以上，甲方可拒绝收货且可以单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付款，甲方应付给乙方每星期按合同总价 0.5% 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全部合同总价的 5%。
3. 违约金应在守约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因违约方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通讯地址

1. 甲方与乙方就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2. 甲方或乙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双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当事人提供或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当事人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十四、知识产权保护

1. 乙方承诺出售给甲方的设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同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及设备使用过程中，如发生第三方主张甲方侵权，乙方须负责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应承担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生效判决书、仲裁书、调解书中所确定的赔偿金额、和解协议确定的赔偿金额、诉讼费或仲裁费与诉讼或仲裁相关的费用、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
3.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甲方所享有的一切权利（包括合同货物所指软件的使用权以及软件的有效性和合法性），并保证甲方不受第三方追究侵权责任。如发生第三方追究甲方购买软件的侵权责任，甲方对此不负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应由乙方与第三方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十五、附则

1.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2.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现场书面承诺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其他约定

其他约定详见附件配置清单。

十七、本合同共有附件 个，共计 页。

甲 方：（盖 章）

乙 方：（盖 章）

名称：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名称：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格式

1. 资格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 资格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你贵司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二、本公司（企业）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三、本公司（企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六、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供应商自觉避免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展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是中央确定的治理商业贿赂六个重点领域之一，它既是完善市场经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客观需要，又是从源头上抑制腐败的有力措施，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市、区政府的有关部署及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与其他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 符合性自查表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	（一）响应函已提交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二）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三）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齐全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四）响应文件项目齐全；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五）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相符且无虚假响应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且意思表述明确，前后无矛盾且使用计量单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七）带“▲”的条款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已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八）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未达 36 项(含)以上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九）响应技术方案明确，不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磋商响应方案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十）商务技术文件中未出现报价或单价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十一）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十二）不存在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备注：供应商自查表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

4. 磋商响应函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采购公告/磋商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供应商在磋商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收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磋商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5. 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们郑重声明：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情况和文件完全是真实的。

7.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不来磋商的，此表不用)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周岁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来磋商的, 此表不用)

致: 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政府采购 项目的磋商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印章):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_____

职务: 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代表首次开标之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所缴纳的社保证明, 以上三项内容均须加盖公章。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条款	响应文件的 响应情况	说明(偏离 /响应)

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内容，逐条填写。若完全响应，可在表格中填写“完全响应本项目全部采购需求，无偏离”字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年 月 日

7.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电话							
企业总人数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职工 人员	
经营范围							
企业现有的 资质证书							

三、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 报价一览表

初次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响应报价（元）
1		小写： 大写：

注：

- 1、初次报价表中的“响应报价”需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金额”一致。
-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投 标 总 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浙江商业技师学院的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信息中心新增监控和入侵报警装置采购项目（重发）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星光级半球摄像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星光级桶型摄像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室内半球防爆摄像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高空全局球型摄像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拾音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监控音响**，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双鉴探测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控制键盘**，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现场报警主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现场声光报警**，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现场声光报警摄像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光模块**，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 **半球支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壁挂L型支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硬盘录像机(4U)**,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硬盘录像机(3U)**,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硬盘**,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300路视频平台授权**,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校时服务器**,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天线**,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 **24口 poe 交换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 **16口 poe 交换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 **10口 poe 交换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 **超五类网线**,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 **报警线材**,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 **12u 墙柜**,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 **室外不锈钢箱**,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 **配线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 **理线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0. **跳线**，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1. **pvc 管**，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此表须填写完成，如未完整，此声明函做无效处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7.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一)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外包装格式：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